

百色市田阳区林业局

百色市田阳区自然资源局

文件

阳林发〔2024〕8号

百色市田阳区林业局 百色市田阳区自然资源局
关于印发《百色市田阳区森林草原湿地
荒漠化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直各相关单位：

根据《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78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桂林资发〔2024〕31号）、《百色市林业局 百色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百色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百林〔2024〕34号）要求，为做好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现将《百色市田阳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认真抓好组织落实。

百色市田阳区林业局

百色市田阳区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26日

百色市田阳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 工作方案

根据《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78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桂林资发〔2024〕31号）要求，为做好百色市田阳区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荒漠化沙化土地、石漠化土地调查监测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及工作任务

为构建“10年一次普查、年度动态监测”的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综合调查监测体系，做好相关成果产出工作。本年度开展国土调查与林草湿调查地类专项对接（以下简称“地类对接”），全面解决区域内林草湿调查监测植被覆盖类型与国土调查二级地类不一致问题。按照统一分—统的原则，坚持统一底版、统一标准、统一时点，一体化开展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和荒漠化沙化土地、石漠化土地调查监测（统称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以下简称“普查”），查清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数量、质量、结构及其管理等情况，深化完善“三调”一张图，为森林草原湿地管理、造林绿化适宜空间评估、编制“十五五”规划、支撑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发展、林地保护利用规划以及荒漠化综合防治、推动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等提供基础数据，主要工作任务包括：

（一）资料收集整理分析

根据普查工作要求，统一收集基础数据（含基础地理信息）、生态区位、调查监测成果等资料，并进行整理分析（责任单位：

田阳区自然资源局、田阳区林业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底前）。

（二）地类对接

1. 不一致图斑内业认定。依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按照国土调查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原则，对国家下发预判图斑逐一进行内业认定、确认。（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10月—11月）

2. 调查取证。对认定不一致或内业确认不准的，需进行实地举证，并填报地类。（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11月—12月）

3. 确认上报。地类核实确认结果经乡镇、相关部门逐级共同审核确认后上报。（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完成时限：2024年12月—2025年1月）

（三）图斑调查

1. 经营管理单位界线落实。依据林业经营管理单位（国有林保护单位、国有林场等）档案资料，将经营界线落实到工作底图上，调查其不同来源、不同尺度、不同类型边界底图的一致性问题。（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1月）

2. 图斑属性因子赋值。在林地、草地、湿地等图斑区划结果基础上，根据经营管理资料以及已有调查成果，结合遥感影像特征，重点对区划图斑的保护利用状况、植被状况、管理属性等主要属性因子进行赋值。（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

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1月）

3. 标记可造林绿化图斑。依据造林绿化空间适宜性评估成果，在林地、草地、湿地等图斑区划结果基础上，调查并标记可造林绿化的图斑。（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1月）

4. 外业调查。在自治区下发的林地、草地、湿地等区划图斑基础上，根据档案资料和遥感影像，对自治区区划图斑、属性因子等进行全面核实，未发生变化的图斑，属性因子在室内无法判定的，应进行补充调查；发生变化的图斑，进行现地核实并拍摄现场照片。重点对图斑区划与现地的吻合性进行判定，对地类不一致图斑、变化图斑以及室内无法判定属性图斑进行补充调查或现地举证。（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0月）

（四）管理类型标注

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明确林地管理边界规范林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3号）和相关技术要求，重点对林地、草地、湿地管理类型进行标注。（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0月）

（五）成果形成

1. 数据库更新

地类核实确认结果经共同审核后，重点对地类未变化图斑开展生长、回归或遥感反演模型构建，对龄组、蓄积量、生物量、碳储量、产草量、植被覆盖度等主要因子进行数据更新。数据更新到自然资源一张图和林草湿资源数据库。（责任单位：田阳区

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1月）

2. 分析汇总

（1）地类对接成果分析。分析总结本行政区域内地类的变化情况及其原因，按照统一的数据库标准和建库规范，形成专题报告，建设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数据库，并逐级汇交。（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2月）

（2）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成果分析汇总

根据林草湿数据资源库，开展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利用状况、森林草原湿地植被状况、生产力状况分析，编制本级森林草原湿地普查工作报告，制作专题图件，产出本级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成果，形成本级国土绿化空间基础数据。（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9月—12月）

（六）质量检查监督及成果验收

1. 质量检查监督。严格执行作业单位全检、本级自检制度，落实事前指导、事中检查、事后验收机制。重点实施质量标准化全过程跟踪检查，确保普查工作质量。（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11月—12月）

2. 工作成果验收。待验收通过后，配合上级汇总形成自治区普查工作成果，并上报国家。（责任单位：田阳区林业局、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完成时限：2024年11月—12月）

二、提交成果

主要包括数据库、统计表、专题图、成果报告等。

（一）数据库

包括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样地数据库、图斑数据库等成果数

据库，基础数表、计量模型及参数数据库等基础支撑数据库，地类对接增量更新数据和数据库、高清影像举证成果，国土造林绿化空间基础数据库。

（二）统计表

包括反映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利用状况、林草植被状况、湿地健康状况、森林草原湿地生产力，以及荒漠化沙化、石漠化状况、可治理沙化土地及沙化、石漠化土地治理情况等一系列成果统计表。

（三）专题图

包括林草资源分布图、林草生态评价图、荒漠化沙化和石漠化土地分布图，以及重点区域专题图、林地管理边界及属性专题图、可造林绿化专题图等。

（四）成果报告

包括田阳区级报告。

三、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成立田阳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田阳区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加强技术指导和信息共享，做好质量控制、经费物资保障等工作。牵头工作要按照自治区工作方案要求压实责任，负责组织实施全过程质量跟踪，组织开展地类对接，经营管理单位界限核实和图斑调查等，确保高质量完成普查工作。相关部门和属地乡镇按职责分工做好普查相关工作。派驻自然资源局和林业局纪检监察机构对普查工作进行全程政治监督，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及时查处。加强组织领导、系统谋划、

统筹推进，确保高质量完成普查任务。

（二）实施保障

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和田阳区林业局牵头组建调查队伍，聘请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强化技术保障，有序开展普查工作。

（三）经费保障

普查工作经费由田阳区财政予以保障，根据任务和计划安排列入相应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足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顺利进行。坚持勤俭节约，充分利用现有调查成果和资料，避免重复投入。

（四）安全保障

建立安全保障机制，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遵守工作纪律，确保普查工作的人身、财产、廉政安全。严格落实国家信息安全制度，建立并落实普查工作保密责任制，确保普查数据安全，未经审核通过的普查成果，一律不得向社会公布。

（五）宣传保障

通过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渠道，大力宣传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建设和支撑“双碳”战略的重要意义，提高全社会对普查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认真做好舆情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的热点问题，为本次普查工作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附件：百色市田阳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百色市田阳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陆承文 田阳区林业局局长

黎向荣 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副组长：周 炜 田阳区林业局副局长

谭彩合 田阳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成 员：陆山（资源站）、苏扬（资源站）、李生鑫（资源站）、覃薇霖（林场）、黄建林（自然资源局调查测绘股）、黎婷婷（计财股）、韦国策（检疫站）

职 责：负责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组织协调和工作督导，全面推动普查工作；制定工作方案，审核并提交普查成果。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林业局资源站。

主 任：陆 山（资源站）

黄建林（自然资源局调查测绘股）

成 员：苏扬（资源站）、韦国策（检疫站）、覃薇霖（林场）

工作职责：负责协调组织实施，制定方案，协调开展图斑判读和区划和调查，质量检查、统计汇总、审核成果等，组建普查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实施组、地类对接、区划调查组。

（一）综合实施组

组 长：周 炜

副组长：谭彩合

成员：陆山（资源站）、黄建林（自然资源局调查测绘股）、李昭宜（资源站）、覃薇霖（林场）、杨丽萍（调查股）、周艳灵（调查股），负责普查工作具体实施，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

（二）地类对接组

组长：黄建林（自然资源局调查测绘股）

副组长：李生鑫（资源站）

成员：李昭宜（资源站）、覃薇霖（林场）、杨丽萍（调查股）、周艳灵（调查股）负责地类对接工作具体实施，协调解决国土调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中地类与植被类型不一致的问题。

（三）区划调查组

由周炜任组长，成员由田阳区林业局各职能股室分管负责人及业务负责人，局林政站、工作总站、百东河保护中心、检疫站具体负责同志组成，负责指导全区开展林草湿图斑区划、属性调查、属性标识等工作，以及荒漠化沙化土地、石漠化土地调查等工作。

(本页无正文)